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57258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817888_11057258000_1_3817888_11057258000_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微笑台灣創意教案－教案研習會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0年11月29日桃教高字第11001093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0年12月4日(星期六)下午1時20分至5時30分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桃園市中壢區新明國小2樓校史室(桃園市中壢區中央西路二段97號)。

(三)參加人數：100人(以報名順序為錄取順序)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高國中小教師(含代理(課)教師、實習教師)。

(五)參加研習之教師，請務必於110年12月3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前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研習，課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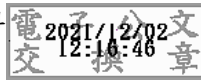
程編號為「3293847」，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單位核發研習
時數4小時。

三、防疫期間，進入校園請配合遵守實聯制、體溫測量、手部
消毒並請全程配戴口罩，遵守防疫相關規定，另請自備水
杯。

四、檢附旨揭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